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案件名称 | 大鼎金控(山东)有限公司与黄河流域发展产业投资基金（济南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等经营者新设合营企业案 | |
| 交易概况（限200字内） | 交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“**交银资本**”）、济南财投新动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“**济南财投**”）、黄河流域发展产业投资基金（济南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“**黄河发展基金**”）、大鼎金控(山东)有限公司（“**大鼎**”）等公司签署交易协议，设立一家合伙企业，合营企业将在中国境内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务。  本次交易后，交银资本、济南财投将作为合营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持有合营企业0.9%和0.1%的份额，黄河发展基金、大鼎将作为合营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分别持有合伙企业30%的份额，上述各方将共同控制合伙企业。 | |
|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（每个限100字以内） | 1. 大鼎 | 大鼎于2021年1月18日成立于山东省济南市，其自身无实际业务，主要通过子公司开展商业保理、融资租赁、贸易和新能源充/换电站等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、车辆租赁、电池租赁等业务。  大鼎的最终控制人为济南市中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事房地产开发建设、资产运营、金融资本、文旅健康、教育服务、仓储物流业务。 |
| 2. 黄河发展基金 | 黄河发展基金于2023年2月21日成立于山东省济南市，从事股权投资、投资管理、资产管理等业务。  黄河发展基金的最终控制人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事证券业务。 |
| 3.交银资本 | 交银资本于2018年12月29日成立于中国上海市，主要业务为中国境内资产管理、投资管理和股权投资业务。  交银资本的最终控制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，主要业务为公司金融业务、个人金融业务、资金业务等。 |
| 4.济南财投 | 济南财投于2021年4月27日成立于山东省济南市，主要业务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、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。  济南财投最终控制人为济南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，主要业务为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、融资咨询服务业务以及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业务。 |
| 简易案件理由（可以单选，也可以多选） | 🗹 1.在同一相关市场，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的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%。 | |
| 🞎 2.在上下游市场，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 |
| 🞎 3.不在同一相关市场、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 |
| 🞎 4.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，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 |
| 🞎 5.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，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 |
| 🞎 6.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。 | |
| 备注 | 横向重叠：  2024年中国境内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市场：  大鼎：0-5%；  黄河发展基金0-5%；  交银资本：0-5%；  济南财投：0-5%；  各方合计：0-5%。 | |